2023年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预算

目录

1.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概况
2. 主要职能
3.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部门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1.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2.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概况
17. 主要职能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小学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第二部分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730.32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865.1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827.49万元、上年结转21.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16.16万元；支出总计2865.16万元，包括教育支出1930.7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1.0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34.1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3.09万元。

二、关于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865.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71.96万元，主要是学校业务需求，教育支出有所增加；教职工社保、公积金基数上涨导致社会保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1930.77万元，占67.3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91.04万元，占13.65%；卫生健康（类）支出334.10万元，占11.66%；城乡社区（类）支出16.16万元，占0.56%；住房保障（类）支出193.09万元，占6.7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3年预算数为2849.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9.25万元，主要是学生人数有所增长、学校增设特色课程、部分校园设备设施老化需要维护等，支出有所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34.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4.54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上调，导致机关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37.4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8.15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上调，且本年度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实账由单位支出，导致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9.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31万元，主要是部分遗属人员去世或到龄不符合领取条件。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99.6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55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新入职教师社保基数低，医疗保险缴费有所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234.5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29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新入职的人员缴费基数较低，导致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整体降低，因而缴费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93.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65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将工资中的基础绩效奖纳入公积金基数中，因此整体基数上涨，缴费随之上涨。

三、关于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810.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784.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26.32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四、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72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1.72万元。

五、关于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6.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16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6.16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6.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16万元。

六、关于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支总预算5730.32万元。

七、关于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预算2865.1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1.51万元，占0.7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27.49万元，占99.25%。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71.96万元，主要是学生人数增加，教育支出增加，人员经费上涨。

八、关于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2023年支出预算2865.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10.56万元，占98.09%；项目支出54.60万元，占1.91%。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71.96万元，主要是教育支出有所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定安县龙门镇中心学校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36.18万元，其中包括：遗属生活补助项目、特岗教师绩效及公积金项目、幼儿园公用经费县级配套资金项目、被辞退原民办教师补助资金项目；政府性基金16.16万元，主要是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